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芷藍
電話：049-2222106分機1318
電子信箱：bai8302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信義鄉希娜巴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014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111學年度課程計畫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1學年度辦理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立即將本函日期、文號及通過之課程計畫，依課程計畫目錄之順序呈現公布於貴校網站首頁明顯之處，並於9月2日(星期五)前填報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力資源網2.0，此為111年度中央對地方教育補助款考評項目，請貴校務必審慎填報，全年度維護課程計畫網頁連結保持暢通。
- 三、111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計畫倘欲更動，應於112年1月30日前將更動後課程計畫(載明所更動之部分)函報本府，通過備查後於112年2月8日前上傳學校網站首頁。
- 四、特殊教育課程部分，貴校應於開學後2週內，完成課表排定及教務處或相關處室核章，上傳學校網站並留校存參。
- 五、本案提報績優之學校另案函知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南投

教導處 收文:111/08/29



1110003140

無附件

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南
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縣特教資源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